

证券代码：600833

证券简称：第一医药

公告编号：临 2022-004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全国性国有大型商业银行或上市银行、基金公司
- 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 30,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固收类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自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履行的审议程序：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本次委托理财的目的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做好日常资金调配、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不受影响的基础上，在严格控制风险和充分信息披露的前提下，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自身资金状况，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主要选择固收类理财产品，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 30,000 万

元)。

(四)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董事会授权经营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期限与决议有效期一致，具体投资活动由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1. 在购买每单产品前，需要充分了解拟购买产品的情况，对理财产品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估，并按内控及授权要求严格履行审批程序；

2. 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审计部门为现金投资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现金投资产品业务进行审计和监督；

4. 独立董事、监事会可以对委托理财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必要时可以聘任独立的外部审计机构进行委托理财的专项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 委托理财额度

公司本次以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 30,000 万元），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二) 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为控制风险，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固收类理财产品。

(三) 决议有效期

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有效。有效期内，公司根据自有资金投资计划，按不同限期组合购买理财产品。

(四) 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委托理财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委托理财事项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公司对产品将着重考虑收益和风险是否匹配，把资金安全放在第一位，公司将及时关注资金的相关情况，确保资金到期收回。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事项为公司拟在未来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额度预计，目前尚未确定具体的受托方。公司为防范风险，将严格选择产品的受托方。

公司预计购买的产品的受托方、最终资金使用方等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 主要会计数据 | 2021 年 9 月 30 日 (未审计)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1,258,748,964.61 | 1,396,255,792.15 |
| 负债总额 | 505,318,438.02 | 646,939,073.40 |
| 净资产 | 753,430,526.59 | 749,316,718.7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746,423,210.70 | 742,309,402.86 |
| | 2021 年 1-9 月 | 2020 年 1-12 月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7,317,271.41 | 84,241,401.31 |

公司本次授权的最高额度人民币 30,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119%（包括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可用货币资金，比例为 58.56%）。公司将在严格控制风险和充分信息披露的前提下规范运作，实行全面预算，根据资金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流动性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购买的委托理财品日常通过“银行存款”“交易性金融资产”会计科目核算，收益在“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科目核算。（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拟购买风险可控的产品，但金融市场波动较大，收益情况由于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可能具有一定波动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从而影响预期收益。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一）决策程序的履行情况

公司此次《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已经 2022 年 2 月 11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固收类理财产品，决议有效期自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及公司业务的正常运营。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现金资产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对公司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事项表示同意。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流动性的前提下实施的，其目的是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已经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将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 3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在决议有效期内进行委托理财，上述额度可滚动使用。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人民币：万元

| 序号 | 理财产品类型 | 实际投入金额 | 实际收回本金 | 实际收益 |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
|----------------------------|---------|--------|--------|------|----------|
| 1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5,000 | 5,000 | 1.10 | 0 |
| | 合计 | 5,000 | 5,000 | 1.10 | 0 |
|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 | | | 5,000 |
|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 | | | 6.74 |
|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 | | | 0.02 |

| | |
|------------|--------|
|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 0 |
|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 30,000 |
| 总理财额度 | 30,000 |

八、备查附件

- (一)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 (二)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 (三)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2日